

# 通 告

木兰县广大农户：

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方案下达到我县，现将具体内容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概念

2016年起，在全国全面推开“三项补贴”改革，将种粮农民直接补贴、农资综合补贴和农作物良种补贴合并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。

## 二、补贴依据

经省政府批准暂以2003年农业税纳税面积和二轮承包耕地面积（包括纳入粮食补贴范围的工资田面积）即原粮食补贴面积为依据分配发放补贴。

## 三、补贴对象

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原则上补贴给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。对于流转补贴对象凡是承包（租赁）双方在合同（协议）中对补贴归属有明确规定的，按双方合同（协议）执行；没有合同（协议）的，补贴给拥有耕地承包权的农民（集体、单位）。

## 四、补贴标准

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补贴标准是每亩75.61元。

## 五、发放方式

县财政部门通过“一折通”兑付到农民手中，在“一折通”摘要中注明“耕地地力保护补贴”。

## 六、发放时间

我县按照黑财农[2023]247号文件精神要求，将农户补贴面积、补贴标准和补贴数额张榜公示到村，张榜公示时间5-7天，在规定时间内通过“一折通”账户发放到农民手中。

特此通告，望广大农户周知

举报联系电话：新民镇政府 57016604

木兰县粮食补贴方式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1月28日

办公室